

成都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年)

成都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11月

目 录

前 言.....	5
第一章 建设成效与有利条件.....	6
一、主要建设成效.....	6
二、有利条件.....	11
（一）国家、省、市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	11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机制更加健全.....	11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更有保障.....	12
（四）高标准农田建设基础支撑更加坚实.....	12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3
一、指导思想.....	13
二、基本原则.....	13
三、总体目标.....	15
第三章 建设内容及标准.....	18
一、田块整治.....	18
二、土壤改良.....	19
三、灌溉排水.....	19
四、田间道路.....	20
五、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20
六、农田输配电.....	21
七、科技服务.....	22

八、管护利用.....	22
九、体制机制.....	23
第四章 建设分区及重点任务安排.....	24
一、建设分区.....	24
（一）平原地区.....	24
（二）丘陵地区.....	25
二、分区建设重点.....	26
（一）平原地区.....	26
（二）丘陵地区.....	28
三、建设任务.....	30
四、创新示范.....	40
（一）聚力打造“成德眉资”高标准农田示范区.....	40
（二）邛崃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	41
（三）大邑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	42
第五章 建设监管与保护利用.....	44
一、规范建设程序.....	44
二、严格质量管理.....	44
三、规范竣工验收.....	45
四、加强建后管护.....	46
五、统一上图入库.....	48
六、严格保护利用.....	48

第六章 效益分析.....	50
一、经济效益.....	50
二、社会效益.....	50
三、生态效益.....	51
第七章 保障措施.....	53
一、强化责任落实.....	53
二、抓好制度完善.....	53
三、强化资金保障.....	54
四、强化队伍建设.....	54
五、加强监管考核.....	55
六、加大技术支撑.....	55
附件 1 成都市 2021-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库.....	57
附件 2 成都市永久基本农田分布图.....	71
附件 3 成都市“两区”分布图.....	72
附件 4 成都市 2021-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布局图.....	73

前言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确保重要农产品供给、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成都市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以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生态友好为目标，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019年以来，中央1号文件多次提出加快修编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我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0〕51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和《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编制了《成都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在总结成都市近年来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效的基础上，分析存在的不足，明确未来一个时期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建设内容、建设任务、资金筹措渠道，提出加强工程建设监管和后续管护，以及保障规划顺利实施的政策措施等，是指导全市有序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重要依据。规划基准期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0年，展望到2035年。

第一章 建设成效与有利条件

“十二五”以来，成都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市积极组织申报并整合各方面的项目资金，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通过农业综合开发、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田间工程、土地整理、农田水利等项目的实施，采取治水、改土、整田等工程、生物和技术措施，在2011-2020年期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25.24万亩（专栏1），提高了农田配套水平和保障能力，提升了农田产出率和效益，对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 and 改善起到了重要作用。

一、主要建设成效

（一）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提高了粮食生产能力。全市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坚持把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作为根本目标，让农民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得到普遍实惠，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通过深入实施“米袋子”“菜篮子”强基行动，积极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持续深入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强力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有效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和农田产出率。2010年成都市农业总产值470.2亿元、农业增加值达到285.1亿元，粮食播种面积672万亩、粮食亩产量为369.5公斤，到2020年成都市农业总产值675.8亿元、农业增加值655.2亿元，粮食作物播种面积568.5万亩、粮食亩产量为400.8公斤。“十二五”以

来，成都市农业总产值增加了 205.6 亿元，农业增加值增加了 397.1 亿元，粮食产量每亩增加了 31.3 公斤。粮食增产进一步提高了农业效益，增加了农民收入，2020 年，成都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26432 元。

（二）促进农业生产规模化，提高了机械化作业水平。成都市紧紧围绕农业机械化工作重点，坚持立足农业、服务农业工作理念，创新工作，通过优化田块结构布局，改善农机作业道路等，提升农业生产规模化率，千方百计推广农机化新机具、新技术。在高标准农田建设过程中，通过开展农机作业知识与技术培训、积极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重点推进蔬菜生产的全程机械化试验示范点，鼓励开展经济作物机械化生产试验，推动机械化生产由单一的粮食作物机械化向全方位的粮经作物机械化延伸，大幅提高了全市机械化作业水平，到 2020 年，全市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率达 72.7%，农机化率达 80%，为全市农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现代高效农业打下了坚实基础。其中，“十三五”期间，全市规模化流转率增幅 23%，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增幅 18.22%。

（三）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增强了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全市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紧紧围绕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把建设生态沟渠、路网作为重要内容，提高了农田防洪除涝能力和灌溉效率，农田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有效改善。生物、水利措施的实施

和测土施肥等科学技术的推广普及，改善了农田土壤理化性状，增强了土壤保水、保肥、通气能力，有效控制了水土流失。增加了有机肥料和生物肥料使用，减少了农药、化肥等投入品使用，有效提高农田质量。2010年全市全年农用化肥施用量为17.17万吨，全年农药使用量为5897吨，到2019年全年农用化肥施用量减少至16.98万吨，全年农药使用量减少至4712吨；减少了面源污染，改良了土壤结构，土壤有机质含量增加，农田生态环境不断改善，促进了农业综合效益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高，增强了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了乡村振兴战略发展。以乡村振兴为统领，积极对接川西林盘、特色小镇、村庄建设规划，优先在乡村振兴规划示范走廊和重要天府绿道沿线布局，通过大地景观和大田景观有机结合，将高标准农田区域建设成美丽乡村的风景区，实现生产、生活、生态一体化建设，拓展具有成都特色的农耕文化、生态涵养、休闲观光、乡村旅游等功能，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我市公园城市“乡村表达”。

虽然成都市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效显著，但目前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建设任务重。全市已建高标准农田面积在耕地中的占比不高，建成的高标准农田中还有一部分需要提质改造，根据省上规划安排，到2030年我市还将新建高标准农田112.65万亩，改造提升100万亩，建设任务依然艰巨。二是投资标准不高。我市

现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标准为亩均 3000 元，但是我市部分地区地形复杂、基础条件差，现行投资标准难以满足丘区的建设需求，进而导致建设标准低，基础设施不配套、灌排效率低，建设难度大。三是建后管护利用仍需加强。在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中，由于管护资金、管护责任落实不到位，存在“有人用，无人管，损毁不能及时修”的现象，建后管护措施亟待加强，建后管护的长效机制亟需完善。个别地方存在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非粮化”现象。

专栏1 成都市2011-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亩

序号	区（市）县	2011-2020年 建成面积	2011-2018年建成面积				2019-2020年 建成面积	备注
			小计	符合	基本 符合	需要提 质改造		
	成都市	325.24	300.14	124.07	51.03	125.04	25.1	
1	四川天府新区	1.74	1.34	0.82	0	0.52	0.4	
2	成都东部新区	16.35	16.35	13.4	0.54	2.41	0	
3	龙泉驿区	1.89	1.89	1.89	0	0	0	
4	青白江区	13.06	11.56	4.95	0.97	5.64	1.5	
5	新都区	19.44	17.74	10.61	2.69	4.44	1.7	
6	温江区	1.28	1.28	1.28	0	0	0	
7	双流区	7.16	5.96	3.52	1	1.44	1.2	
8	郫都区	16.13	14.63	8.78	3.05	2.8	1.5	
9	新津区	10.95	9.55	4.26	2.27	3.02	1.4	
10	简阳市	39.92	36.42	5.6	7.34	23.48	3.5	
11	都江堰市	22.44	20.74	5.54	3.93	11.27	1.7	
12	彭州市	29.58	27.48	15.62	6.64	5.22	2.1	
13	邛崃市	27.52	25.42	5.54	5.84	14.04	2.1	
14	崇州市	33.93	31.43	17.8	4.35	9.28	2.5	
15	金堂县	46.81	44.51	11.27	9.25	23.99	2.3	
16	大邑县	18.06	16.36	5.23	1.78	9.35	1.7	
17	蒲江县	18.98	17.48	7.96	1.38	8.14	1.5	

二、有利条件

(一) 国家、省、市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高标准农田建设作出批示指示，要求高标准农田建设要坚定不移抓下去，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真正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强调成都平原自古有“天府之国”的美称，要严守耕地红线，保护好这片产粮宝地，把粮食生产抓紧抓牢，在新时代打造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李克强总理强调，要持续推进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粮食安全基础、现代农业发展基础。近年来，中央1号文件连续多年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做出部署，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重要内容，纳入国务院督察激励的措施之一，层层压实建设责任。省政府印发《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明确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政策要求。市委市政府高位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市委、市政府办公厅印发《打造更高水平“天府粮仓”成都片区的实施方案》，明确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和要求。随着成渝双城经济圈、成渝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带、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等战略的深入实施，必将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更大政策机遇。

(二)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机制更加健全。2018年，新一轮国家机构改革，将原隶属各部门的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职责整合到农业农村部门统一管理，有效改变过去“五牛下田”、分散管理

的不利局面，建立“政府领导、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的建设管理新机制和统一规划布局、建设标准、组织实施、验收考核、上图入库“五统一”建设管理新体系，有力提升农田建设管理效能。项目、资金、评价激励、竣工验收、建后管护等管理办法相继出台，基本建立了农田建设制度框架，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建后利用等提供了重要依据。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更有保障。国家、省、市均设立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建立了农田建设财政投入常态化机制。省、市先后印发了《四川省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四川省省级财政农田建设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市农田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乡村振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资金管理办法，不断拓宽资金筹措渠道，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成都市鼓励国有资本投入，支持政府平台公司向银行融资建设高标准农田，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不断完善社会资本投入机制，充分发挥财政撬动功能，吸引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形成“政府引导、配套投入、社会参与”多元化投入机制。

（四）高标准农田建设基础支撑更加坚实。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一项事关国家粮食安全、现代农业发展的基础性工程，是一项事关农村产业兴旺、农民增收的民心工程，是一项事关乡村田园风貌、

农村生态文明的战略性工程,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惠民工程,社会各界高度认同,农民群众普遍欢迎。省、市均建立健全了农田建设专家库,为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近年来,全市积极探索创新,加强部门协同、拓宽资金渠道、汇聚资源要素,建成了一大批高标准农田示范区,总结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为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落实落地。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坚持新建和改造提升并重、建设数量和建成质量并重、工程建设和建后管护并重、产能提升和绿色发展相协调;突出抓好耕地质量、地力提升、高效节水和农田宜机化建设,加快补齐农田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稳步提高粮食生产能力。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主导,多方参与。明确政府的主导地位,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加强资源整合和信息共享,积极推进政府资源整合,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土地出让收入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持力度，合理保障财政资金投入。发挥政府投入引导作用，采取投资补助、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财政贴息等多种方式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综合运用各类激励政策，有序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自主筹资投劳，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运营管理。

（二）统筹规划，突出重点。以国家、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为依据，结合耕地分布的特征和质量状况，综合考虑各区（市）县自然资源条件、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粮食生产能力，衔接国土空间、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水资源利用等规划，优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布局。科学选择重点建设区域，合理确定农田连片规模，统一规划设计。在布局上优先考虑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重点围绕成都市“一带十园百片”粮油产业园区进行合理规划布局，采取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的建设方式，明确目标任务，突出建设重点，分年分批实施，确保建设一片、建成一片，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三）因地制宜，多措并举。因地制宜，抓住关键，根据不同区域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建设布局和建设内容，统筹推进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等各项建设，量质并举，坚持新建与改造提升相结合，在保质保量完成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的基础上，合理安排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实行工程、农艺、农机综合配套，田间工程与农业科技应用并重，实现土地平整肥

沃、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通畅、农业农机技术先进适用，使农田基础条件与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相适宜，为推动我市粮食高产稳产打下坚实基础。

（四）建管并重，良性运行。按照“谁使用、谁管护，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形成项目建设、运营管理一体化。合理安排落实管护经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立多元化管护经费保障制度，调动受益主体管护的积极性，探索社会化和专业化相结合的管护模式，确保工程规范、良性运行，长久发挥效益。

（五）依法严管，良田粮用。坚持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强化用途管控。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信息全面上图入库，实现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据可查、精准管理、数据共享。对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三、总体目标

规划期内，集中力量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为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到2025年，全市累计新建高标准农田77.85万亩，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420万亩；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7.51万亩，累计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5.83万亩。建成后，确保全市粮食综合

生产能力达到 230 万吨左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82%以上。

到 2030 年，全市累计新建高标准农田 112.65 万亩，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 455 万亩；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00 万亩；累计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8.84 万亩。建成后，确保全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233 万吨左右。

到 2035 年，通过新建高标准农田，对未达标的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进一步提高全市高标准农田保有量和质量，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 233 万吨以上，绿色农田、数字农田进一步推广，高水平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权责明确、多部门协调、保障有力的高标准农田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形成，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的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专栏2 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指标（2021-2030年）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指标属性
			到 2025 年	到 2030 年	
1	全市耕地面积保有量（万亩）		453.99	453.99	约束性
2	全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有量（万亩）		416.64	416.64	约束性
3	高标准农田保有量（万亩）		420	455	约束性
	占耕地面积比例（%）		65%	80%以上	预期性
	占永久基本农田比例（%）		70%	全覆盖	预期性
	其中：	累计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77.85	112.65	约束性
		已建高标准农田累计改造提升面积（万亩）	37.51	100	约束性
累计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5.83	8.84	预期性	
4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建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提高100公斤左右	预期性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产能不低于当地高标准农田产能的平均水平	预期性	
5	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		10%以上	预期性	
6	建成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覆盖率（%）		100%	预期性	

第三章 建设内容及标准

统筹考虑农业、水利、土地、电力、气象等各方面因素，重点围绕农田土地生产能力、灌排能力、田间道路通行运输能力、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机械化水平、科技应用水平、综合生产能力、建后管护能力等建设内容，结合农作物区域规划、水利工程建设、生态建设发展等要求，建立健全科学统一、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体系。

依据国家和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等国家、省和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结合我市农田建设现状，按照兼顾生产、生活、生态，提高农业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发挥农田整体功能的要求，围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九个方面建设内容，集中力量建设“能排能灌、旱涝保收、宜机作业、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财政补助资金每亩共计不低于 3000 元，鼓励有条件的区（市）县结合实际，适度提高亩均投资标准，有序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一、田块整治

充分考虑各种资源环境因素，使得田面平整、田块相对集中，优化高标准农田空间布局。根据不同区域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和灌溉排水效率等因素，合理划分和适度归并田块，确

定田块的适宜耕作长度与宽度。在山地丘陵区因地制宜修筑梯田，增强农田保土、保水、保肥能力。通过客土填充、剥离回填表土层等措施平整土地，合理调整农田地表坡降，提高灌溉排水效率。建成后农田土体厚度宜达到 50 厘米以上，耕作层厚度宜达到 20 厘米以上，丘陵区梯田化率宜不低于 90%，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一般不超过 8%，形成区域化、规模化、集中连片的高标准农田。

二、土壤改良

通过生物、化学和工程等方法，实施土壤改良和地力培肥等工程，提高耕地生产能力。鼓励采取深耕深松、秸秆还田、增施农家肥、种植绿肥还田、粮豆轮（间、套）作等措施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提升土壤肥力；积极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促进土壤养分平衡。建成后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20g/kg 以上，土壤 pH 值宜为 5.5~7.5，土壤养分含量相对平衡。根据不同区域生产条件，推广合理轮作、间作或休耕模式，减轻连作障碍，改善土壤生态环境。

三、灌溉排水

按照“大中小微并举，引蓄提灌排结合”的要求，科学合理规划田间灌排设施工程。因地制宜配套小型水源工程，加强雨水和地表水的收集利用。平原区以集水区为单元，完善排水系统，解决地表水和地下水排水问题；丘陵山地建设山坪塘、石河堰、蓄水池等小型水源工程，进行坡面水系整治。按照灌溉与排水并重要求，完善引、蓄、提、灌、排协调的农田灌溉排水设施系统，

支持建设必要的灌溉计量设施。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建设生态沟渠，农田灌溉设计保证率不小于 75%，提高农业用水效率和效益。水稻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宜采用 10 年一遇，1d ~ 3d 暴雨 3d ~ 5d 排至作物耐淹水深；旱作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达到 5 ~ 10 年一遇，1d ~ 3d 暴雨从作物受淹起 1d ~ 3d 排至田面无积水。

四、田间道路

田间道路应按照区域生产作业需要和农业机械化的要求布局，完善农机下田坡等配套措施。构建便捷高效的田间路网，满足农业生产、农业物资运输和机械化作业需要。田间道路建设与现有农村道路衔接，形成道路网络或枝节，提高田间道路通达度，平原区应达到 100%，丘陵区应不低于 90%。田间道路的宽度、长度满足农机作业、生产物流要求，原则上机耕路宽度不宜超过 3.5 米，生产路宽度一般不超过 2 米，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路面可适当放宽，提高农车运输能力、农机作业能力，促进农业机械化，提高生产效率。建设中避免占地过多，实现农村土地节约使用。

五、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应进行全面规划、综合治理，与田块、沟渠道路等工程相结合，以“三网”配套、生态修复、种养循环、质量提升和环境保护“五大工程”为重点，与农村居民点景观建设相协调，大力实施农田碳汇提升行动，推动耕地质量保护提升、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绿色农业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有机

融合。充分保留生态本底，重点保护林盘、山体、水域等生态要素；利用工程和生物措施合理利用水土资源、防治水土流失，恢复受损生态功能，提高土地生产力。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农田路网、渠网工程、岸坡防护工程、沟道治理工程和坡面防护工程。建成后，区域内受防护的农田面积比例一般不低于 90%，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

专栏 3 绿色农田建设示范

坚持生态优先，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选择部分区域集中开展绿色农田建设示范，提升农田生态功能。以“三网”配套、生态修复、种养循环、质量提升和环境保护“五大工程”为重点，大力实施农田碳汇提升行动和土壤固碳工作，打造“基础牢固、绿色生态、循环发展、产村融合、产品安全”的绿色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六、农田输配电

对于适合电力输送和信息化管理的农田，完善输电线路、变压器等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高、低压输电线铺设及配套电力输送设备配置；农田输配电工程布设应与排灌、道路工程相结合，符合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相关标准，在保证用电质量和安全的同时，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根据高标准农田现代化、信息化的管理和建设要求，完善农村电网，保障高标准农田电力供应。农田输配电与智慧农业同步推进，进一步升级完善农村电力基础设施，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

七、科技服务

围绕高产、优质、高效、安全、生态目标，大力引进和推广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提高良种规模化种植水平。探索数字农业、智慧农业等创新发展模式，构建农村耕地质量监测、土壤安全监测、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机制，因地制宜推广免耕少耕等保护性耕作措施，优化种植方式；加快作物精确定量施肥技术、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农业机械化生产技术等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提高农业科技服务能力。开展农业科技示范，向农民普及科学耕作知识，定期组织技术培训指导，提高农户应用农业技术的能力。强化工程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集成应用，鼓励丘陵地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模式创新。建成后，机械化耕种收综合作业水平、优良品种覆盖率、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等稳步提升。

专栏 4 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综合考虑项目区土壤类型、耕地质量、作物布局、种植制度、管理水平等因素，统筹兼顾，科学布设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监测点密度一般 3.5 万亩左右建设 1 个），开展农田生产条件、耕地地力、土壤墒情、土壤主要理化性状、农业投入品、作物产量等监测。建立集图形、属性为一体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监测成果管理数据库。

八、管护利用

落实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和责任，建立奖补机制，引导和激励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参与高标准农田设施的运行管护，及时修复灾毁农田，落实管护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长期发挥效益。加强遥感等信息化技术在

农田建设和管理上的应用，科学利用全国农田建设综合监测监管平台，项目实施前后及时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全面动态掌握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建后管护、土地利用及耕地质量等级变化等情况，实现建设项目上图入库，精准管理。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应当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坚决遏制“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九、体制机制

完善责任制和协调机制，构建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五统一”农田建设管理新体制。明确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和相关人员职责，加强组织协调，推动工作落实，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各级政府设置有效管理组织机构，建立以县为单位的资金整合平台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部门分工协作机制，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项目建管一体化新机制。建立完善合理的农田建设投融资机制，增加农田建设投入规模。制定合理的建设管理、资金管理、技术规范 and 验收标准等，规范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建立健全工程质量监督体系和考核评价制度，促进参建单位按照规范和标准实施，强化部门沟通协调，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第四章 建设分区及重点任务安排

一、建设分区

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以农业资源丰富，增产潜力显著的连片农田作为规划主区域。根据《四川省农业功能区划》及农业自然条件的差异、地形地貌、土地资源特点、耕作制度和田块破碎程度的不同，按照集中连片、规模开发、集中突出的原则，依据《成都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的全域农业保护格局，结合全市不同区域耕地特点和耕作习惯，将全市划分为丘陵区和平原区2个区域，因地制宜，采取针对性措施，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

专栏5 建设分区

平原地区：涉及12个区（市）县，包括四川天府新区

丘陵地区：涉及5个区（市）县，包括成都东部新区

（注：锦江区、青羊区、金牛区、武侯区、成华区属于非农业县，不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安排范围。四川天府新区和成都东部新区不是独立行政区划，本规划中的四川天府新区指由双流区委委托代管的部分区域，成都东部新区指由简阳市委委托代管的部分区域。）

（一）平原地区

区域范围包括四川天府新区、青白江区、新都区、温江区、新津区、双流区、郫都区、都江堰市、彭州市、邛崃市、崇州市和大邑县。

平原区地势平坦、开阔，略有起伏，耕地相对集中连片、土层较厚，但是由于不间断耕作，地力有所下降。平原区降水充沛，

水资源总量丰富，大部分区域属于都江堰自流灌区，灌溉排水系统和设施相对完善，但部分区域属于中低产田存在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差，水利基础设施薄弱，局部灌排设施损毁未及时修复，水资源利用率不高等问题。已建高标准农田中，部分农田建设标准不高，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有待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高，改造任务重。

地下水位高，田间灌水方法陈旧、灌水技术落后，水资源利用率有待提高，耕地生产力不高是该区存在的主要问题。规划期内应加强改善农业生产基础条件、稳定并提升耕地地力、完善灌排系统的维护修护、大力推广节水灌溉技术，提高灌溉用水效率，进一步提升农业生产机械化覆盖率；重点建设水稻、小麦、玉米、蔬菜等保障基地，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二）丘陵地区

区域范围包括成都东部新区、龙泉驿区、简阳市、金堂县和蒲江县。

丘陵区地形复杂多样，区内的龙泉山脉是岷江与沱江两大水系的分水岭，也是成都平原与川中丘陵的自然分界线，具有水资源较少、垂直气候、山地梯田、水旱相间的特点。该区域属川中丘陵，坡度较大、田间排水不畅、水土流失严重。丘陵的中生代紫红色砂岩和泥岩，质地松脆，极易遭受侵蚀和风化，故土壤中多沙和碎石。区内大部分土壤质地粘重，耕作难度大，通透性差，不耐涝、水气矛盾突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作物的产量，农业生

产效益较低。

田块分布破碎化，季节性缺水和基础设施薄弱、交通条件差，田块过小，机械化水平偏低，局部地区水土流失、土壤潜育化是该区域存在的主要问题。规划期内应加大坡改梯力度，优化高标准农田空间布局，聚土垄作，横坡耕作，减少水土流失；发展节水灌溉，完善田间灌排水工程；加大田块归并力度，持续推进农业机械化水平，发展宜机化农业，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重点建设水稻、小麦、薯类等保障基地。

二、分区建设重点

（一）平原地区

以提升农业生产基础条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推行水平条田、集中连片建设，增强机械化水平为主。通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力争年亩均粮食产能达到 900 公斤。

1. 田块整治。平原区地势平坦，基础条件较好，田块建设以修建条田、集中成片推进为主，提高田块格田化程度。以外连道路、农村产业道路、干渠和支渠为骨架，合理调整田型，使之达到沟端路直、田块规范、田面平整、田埂牢固，基本实现格田化，便于大中型机械作业和田间管理。调整后的田型方正，田块大小和朝向基本一致；在田型调整、削高填低作业中，采取耕作层表土保护措施。结合农业产业发展与旅游观光需求，区域地形实际，力求各区域土地相对平整规范。建成后，耕作层厚度达到 25 厘米以上。

2. 灌溉排水。针对项目区农业生产的主要障碍因素，按照全面配套、综合治理要求，安排配套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包括节水灌溉工程，农田排涝设施，建设生态沟渠，整治排灌不畅的渠系，因地制宜配套必要的计量和调控设施，提高农田排涝能力和水资源利用效率，做到渠成网，旱能灌，涝能排。水稻区灌溉设计保证率达到 85%，水稻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宜采用 10 年一遇，旱作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达到 5~10 年一遇。

3. 土壤改良。通过土壤改良和培肥工程，大力改造中低产田。综合运用农艺、生物和工程措施，改善地力，提高保水蓄水能力，大力推广秸秆还田、合理轮作、平衡施肥、增施有机肥等技术措施，改变传统的耕作方式，对农田精耕细作，从而提高耕地质量，促进农业生产能力稳步提高。结合耕地质量监测点分布情况，每 3.5 万亩左右建设 1 个耕地质量监测点，开展长期定位监测。土壤有机质含量宜达到 25g/kg 以上，土壤 pH 值宜保持在 5.5~7.5，耕地质量等级宜达到 3.5 等以上。

4. 田间道路。重点整治农村机耕道、田间生产道路，形成完善的路网，配套农机下田通道，提高农田通达度、农机作业能力和抗灾减灾能力。路网的建设应满足农业生产作业需要和农业机械化的要求，田间机耕路的路面宽度宜为 3~4m，生产路的路面宽度宜为 2.5m，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机耕路的路面宽度可适当放宽，一般采用泥结碎石、砂石或混凝土路面；合理确定道路宽度与路网密度，形成宜机化田间路网，促进田间生产作业效率的提

高和耕作成本的降低。建设中应尽量减少道路占地面积，与沟渠结合布置，提高土地集约利用率。田间道路通达率达到 100%。

5.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修复、改善土壤质量，打造自然生态景观；根据防护需要，新建、修复农田防护林网。在水土流失易发区，积极建设生态田间道路，合理修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设施。项目建成后，农田防护面积比例应不低于 90%。

6. 农田输配电。根据高标准农田现代化、信息化的管理和建设要求，配套为满足泵站、机井以及信息化工程等电力保障所需的强电、弱电以及其他农田建设必要的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布设应与排灌、道路工程相结合，符合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相关标准，保证用电质量和安全。

（二）丘陵地区

以提升项目区水利基础设施条件，优化梯田布局，提升耕地生产力，提高道路通达率，推进新科技、新技术应用为主。通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年亩均粮食产能达到 850 公斤。

1. 灌溉排水。开展中小灌区灌排设施建设与维修，挖掘现有水利工程潜力，辅以塘坝、排灌站、雨水集蓄工程等小型水源工程建设；修建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因地制宜配套必要的计量和调控设施。针对丘陵区地形地貌特征，合理修建截水沟、排水沟等，提高拦蓄和排泄坡面径流能力，科学调节农田水分状况。水稻区灌溉设计保证率达到 80%，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宜达到 10 年

一遇，旱作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宜达到 5~10 年一遇。

2. 田块整治。优化高标准农田空间布局，加大田块归并和坡改梯力度，提高土地利用率。因地制宜，对规划区内的农田采取裁弯取直、降低坡度等措施进行土地平整和田形调整，在宜建梯田区域修建水平梯田和反坡梯田，提高田块梯田化程度，梯田修筑应结合小流域治理，与沟道治理和坡面防护工程相结合，提高防暴雨冲刷能力。建成后，梯田化率达到 90%以上，耕作层厚度应达到 20 厘米以上。

3. 田间道路。以提高道路通达度为主要目的，根据农用物资和农产品运输及农机作业要求，新建和改造田间机耕路和生产便道，完善桥涵、农机下田坡道等设施。机耕路路面宽度宜为 3~3.5m，生产路路面宽度宜为 2m。建成后，田间道路通达率不低于 90%，以方便农业机械化生产和田间人工作业。

4. 土壤改良。根据项目区土壤质地差，有障碍层等因素，通过调整作物布局，加大秸秆还田力度，改变种植制度，进行合理用地，科学养地，采取配方施肥，多施农家肥和种植绿肥等措施，不断改善土壤性状，培肥地力，促进土壤养分平衡。结合耕地质量监测点分布情况，每 3.5 万亩左右建设 1 个耕地质量监测点，开展长期定位监测。建成后，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20g/kg 以上，土壤 pH 值保持在 5.5~7.5，耕地质量等级宜达到 4.5 等以上。

5.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着重控制田间水土流失，保护田间基础设施。开展坡耕地土壤侵蚀治理，合理修筑坡面防护、

沟道治理等设施，增强水土保持能力，提高地质灾害治理与防范能力。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应与田、路、渠、沟等相结合，与农村居民点景观建设相协调。建成后，农田防护面积比例不低于 90%。

6. 农田输配电。以满足农业生产和农田管理需要为导向，对适合电力灌溉和需要进行信息监测的地方应配套输配电设施建设。农田输配电工程布设应与排灌、道路工程相结合，符合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相关标准，保证用电质量和安全。

三、建设任务

2021 年到 2025 年，全市新建高标准农田 77.85 万亩，改造提升 37.51 万亩，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5.83 万亩。2026 年到 2030 年，全市新建高标准农田 34.8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62.49 万亩，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01 万亩。成都市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情况见附图 2。

根据各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现状，综合考虑土地资源、自然条件和粮食产能等因素，按照“统筹规划、重点突出、发挥优势、均衡发展”的原则，合理分配各区（市）县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规划过程中，根据各区（市）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变化情况、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评价结果等，可按程序对各区（市）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实行动态调整。

专栏6 各区（市）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分解表

单位：万亩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17个	150个	112.6	77.85	34.8	100	37.51	62.49
四川天府新区	小计	4.35	2.75	1.6	0.41	0.15	0.26
1	正兴街道	0.35	0.35				
2	兴隆街道	0.34	0.34				
3	煎茶街道	0.65	0.35	0.3			
4	新兴街道	0.7	0.7				
5	永兴街道	0.6	0.3	0.3	0.15	0.15	
6	太平街道	0.46	0.16	0.3			
7	籍田街道	1.25	0.55	0.7	0.26		0.26
成都东部新区	小计	7.92	5	2.92	1.92	0.72	1.2
1	芦葭镇	1.8	0.4	1.4			
2	福田街道	0.1	0.1				
3	壮溪镇	1.4	1.4				
4	董家埂镇	2	2				
5	石盘街道	0.2	0.2				
6	贾家街道	0.3	0.3				
7	养马街道	1.1	0.6	0.5			
8	石板凳街	1.02		1.02			
9	高明镇				0.3		0.3
10	海螺镇				0.72	0.72	
11	玉成街道				0.6		0.6
12	草池街道				0.3		0.3
龙泉驿区	小计	2.44	1.54	0.9			
1	东安街道	0.22	0.22				
2	西河街道	0.9	0.5	0.4			
3	洪安镇	0.8	0.3	0.5			
4	同安街道	0.2	0.2				
5	洛带镇	0.32	0.32				
青白江区	小计	5.62	3.55	2.07	4.51	1.69	2.82
1	弥牟镇	0.16	0.16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2	大同镇	0.32	0.32				
3	城厢镇	2.1	1.6	0.5			
4	姚渡镇	2.01	0.74	1.27	1.56		1.56
5	清泉镇	0.73	0.73		1.73	1.09	0.64
6	福洪镇	0.3		0.3	1.22	0.6	0.62
新都区	小计	3.82	2.41	1.41	3.55	1.33	2.22
1	新都街道	1.47	1.06	0.41			
2	新繁街道	0.25	0.25		1.63	0.63	1
3	石板滩街	1		1			
4	斑竹园街	0.5	0.5		0.5		0.5
5	军屯镇	0.6	0.6		1.12	0.7	0.42
6	清流镇				0.3		0.3
温江区	小计	0.81	0.51	0.3			
1	万春镇	0.39	0.31	0.08			
2	永宁街道	0.25	0.2	0.05			
3	和盛镇	0.07		0.07			
4	公平街道	0.04		0.04			
5	寿安镇	0.06		0.06			
双流区	小计	3.18	2.68	0.5	1.15	0.43	0.72
1	彭镇	1.68	1.48	0.1	0.42		0.42
2	黄水镇	0.4	0.3	0.2			
3	黄甲街道	0.2	0.2				
4	永安镇	0.7	0.5	0.2	0.31	0.31	
5	黄龙溪镇	0.2	0.2		0.42	0.12	0.3
郫都区	小计	2.8	2.8		2.24	0.84	1.4
1	郫筒街道	0.84	0.84				
2	友爱镇	0.41	0.41				
3	团结街道	0.19	0.19				
4	德源街道	0.3	0.3		0.5		0.5
5	唐昌镇	1.06	1.06		0.4		0.4
6	红光街道				0.3	0.3	
7	安德街道				0.54	0.54	
8	三道堰镇				0.5		0.5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新津区	小计	3.87	2.44	1.43	2.42	0.91	1.51
1	花源街道	1.07	0.85	0.22	0.3		0.3
2	花桥街道	0.79	0.69	0.1	0.2	0.2	
3	普兴街道	0.8	0.7	0.1			
4	五津街道	0.07		0.07			
5	兴义镇	0.5	0.2	0.3	0.6	0.3	0.3
6	安西镇	0.24		0.24	0.71	0.3	0.41
7	宝墩镇	0.4		0.4	0.61	0.11	0.5
简阳市	小计	19.43	12.27	7.16	18.7	7.05	11.74
1	平武镇	1	1		0.9	0.9	
2	禾丰镇	1	1		2.3	1.8	0.5
3	赤水街道	0.7	0.7				
4	石钟镇	0.7	0.7				
5	宏缘镇	1.6	0.6	1			
6	三星镇	0.9	0.9		1.5		1.5
7	雷家镇	3.9	1.9	2			
8	镇金镇	3.78	2.92	0.86	1.5		1.5
9	平泉街道				2.5	2.5	
10	青龙镇				0.85	0.85	
11	施家镇				1.64		1.64
12	踏水镇	0.75	0.75		2		2
13	东溪街道				1	1	
14	江源镇	1	1				
15	云龙镇	1		1			
16	三合镇	0.8		0.8	1.8		1.8
17	杨家镇	2.3	0.8	1.5			
18	新市街道				0.3		0.3
19	涌泉镇				2.5		2.5
都江堰市	小计	1.74	1.74		9.01	3.38	5.63
1	玉堂街道	0.25	0.25				
2	天马镇	0.74	0.74		3.8	1.5	2.3
3	聚源镇	0.35	0.35		3.33	1	2.33
4	石羊镇	0.1	0.1		1.38	0.88	0.5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5	青城山镇	0.3	0.3		0.5		0.5
彭州市	小计	12.56	7.93	4.63	4.16	1.56	2.6
1	隆丰街道	1.41	0.98	0.43			
2	九尺镇	1.71	1.41	0.3	1.6	0.8	0.8
3	敖平镇	3.74	3.04	0.7	0.5		0.5
4	丹景山镇	0.98	0.56	0.42			
5	葛仙山镇	0.58	0.34	0.24	0.5		0.5
6	濛阳街道	2.18	1.6	0.58	1.2	0.4	0.8
7	致和街道	0.15		0.15	0.36	0.36	
8	天彭街道	0.49		0.49			
9	桂花镇	0.52		0.52			
10	丽春镇	0.8		0.8			
邛崃市	小计	5.64	3.98	1.66	14.0	4.21	9.82
1	临邛街道	0.86	0.34	0.52	2.35		2.35
2	文君街道	0.45	0.45				
3	固驿街道	0.38	0.38		2	1.15	0.85
4	高埂街道	1	0.34	0.66	3.56	0.96	2.6
5	羊安街道	0.15	0.15		2.1	2.1	
6	孔明街道	0.26	0.26		0.17		0.17
7	桑园镇	0.63	0.63		1.94		1.94
8	大同镇	0.73	0.25	0.48	0.52		0.52
9	火井镇				0.16		0.16
10	平乐镇	0.48	0.48		0.6		0.6
11	临济镇	0.12	0.12				
12	夹关镇	0.58	0.58				
13	南宝山镇				0.36		0.36
14	天台山镇				0.27		0.27
崇州市	小计	2.98	2.98		9.23	4.59	4.64
1	大划街道	0.4	0.4				
2	隆兴镇	0.58	0.58		0.59		0.59
3	道明镇	0.22	0.22		1.97	1.28	0.69
4	白头镇	0.58	0.58		2.41	0.92	1.49
5	三江街道	0.63	0.63		0.58		0.58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6	江源街道				3.1	1.81	1.29
7	羊马街道	0.07	0.07				
8	怀远镇	0.5	0.5		0.58	0.58	
金堂县	小计	16.92	10.68	6.24	19.1	7.2	11.99
1	赵镇街道	0.65	0.65				
2	官仓街道	1.01	1.01		2.2		2.2
3	栖贤街道	1.21	1.21		2.09		2.09
4	淮口街道	0.48	0.48				
5	白果街道	1.3	0.3	1			
6	五凤镇	0.2	0.2				
7	三溪镇	0.3	0.3				
8	福兴镇	0.85	0.85		0.7		0.7
9	赵家镇				1.7		1.7
10	又新镇	1.16	1.16		1.3	1.3	
11	竹篙镇	1.42	0.82	0.6	1.7		1.7
12	转龙镇				4.6	4.6	
13	云合镇	1.64		1.64	2		2
14	高板街道	3.4	1.4	2	1.3	1.3	
15	金龙镇	2.6	1.6	1			
16	土桥镇	0.7	0.7		1.6		1.6
大邑县	小计	10.8	6.82	3.98	8.79	2.85	5.94
1	王泗镇	1.99	1.99		1.7	0.85	0.85
2	晋原街道	0.92	0.3	0.62			
3	新场镇	1.03	1.03				
4	安仁镇	2.97	2.13	0.84	6.01	1	5.01
5	沙渠街道	0.48	0.48		1	1	
6	青霞街道	0.89	0.89		0.08		0.08
7	悦来镇	0.83		0.83			
8	邛江镇	0.83		0.83			
9	鹤鸣镇	0.86		0.86			
蒲江县	小计	7.77	7.77		0.6	0.6	
1	鹤山街道	1.5	1.5				
2	寿安街道	1.07	1.07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合计	2021-2025年	2026-2030年	合计	2023-2025年	2026-2030年
3	西来镇	4	4		0.6	0.6	
4	大塘镇	0.47	0.47				
5	朝阳湖镇	0.4	0.4				
6	甘溪镇	0.03	0.03				
7	大兴镇	0.15	0.15				
8	成佳镇	0.15	0.15				

专栏7 各区（市）县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分解表

单位：万亩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		
		合计	2021-2025 年	2026-2030 年
16 个	64 个	8.84	5.83	3.01
四川天府新区	小计	0.67	0.35	0.32
1	新兴街道	0.15	0.15	
2	籍田街道	0.2	0.1	0.1
3	煎茶街道	0.1		0.1
4	太平街道	0.06		0.06
5	永兴街道	0.06		0.06
6	兴隆街道	0.1	0.1	
成都东部新区	小计	0.57	0.3	0.27
1	壮溪镇	0.3	0.3	
2	海螺镇	0.27		0.27
龙泉驿区	小计	0.29	0.29	
1	东安街道	0.1357	0.1357	
2	洪安镇	0.04	0.04	
3	同安街道	0.1	0.1	
4	洛带镇	0.0143	0.0143	
青白江区	小计	0.86	0.86	
1	城厢镇	0.73	0.73	
2	清泉镇	0.13	0.13	
新都区	小计	0.28	0.28	
1	新都街道	0.03	0.03	
2	新繁街道	0.09	0.09	
3	斑竹园街道	0.04	0.04	
4	军屯镇	0.12	0.12	
双流区	小计	0.26	0.26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		
		合计	2021-2025 年	2026-2030 年
1	彭镇	0.19	0.19	
2	黄水镇	0.07	0.07	
郫都区	小计	0.01	0.01	
1	德源街道	0.01	0.01	
新津区	小计	0.11	0.11	
1	花桥街道	0.02	0.02	
2	花源街道	0.02	0.02	
3	兴义镇	0.01	0.01	
4	宝墩镇	0.03	0.03	
5	普兴街道	0.01	0.01	
6	五津街道	0.02	0.02	
简阳市	小计	1.72	0.9	0.82
1	平武镇	0.57	0.57	
2	镇金镇	0.33	0.33	
3	江源镇	0.2		0.2
4	禾丰镇	0.22		0.22
5	平泉街道	0.2		0.2
6	施家镇	0.2		0.2
都江堰市	小计	0.1	0.1	
1	天马镇	0.05	0.05	
2	石羊镇	0.05	0.05	
彭州市	小计	0.04	0.04	
1	隆丰街道	0.04	0.04	
邛崃市	小计	1.89	0.97	0.92
1	临邛街道	0.18	0.02	0.16
2	文君街道	0.04	0.04	
3	高埂街道	0.1	0.06	0.04
4	羊安街道	0.3	0.3	
5	孔明街道	0.13	0.03	0.1

区（市）县	镇、街道	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		
		合计	2021-2025 年	2026-2030 年
6	桑园镇	0.54	0.29	0.25
7	大同镇	0.12	0.02	0.1
8	火井镇	0.1		0.1
9	平乐镇	0.11	0.06	0.05
10	临济镇	0.13	0.13	
11	夹关镇	0.02	0.02	
12	南宝山镇	0.08		0.08
13	天台山镇	0.04		0.04
崇州市	小计	0.06	0.06	
1	崇阳街道	0.03	0.03	
2	隆兴镇	0.03	0.03	
金堂县	小计	1.43	0.75	0.68
1	白果街道	0.12		0.12
2	又新镇	0.02	0.02	
3	竹篙镇	0.53	0.41	0.12
4	云合镇	0.12		0.12
5	高板街道	0.327	0.127	0.2
6	金龙镇	0.293	0.173	0.12
7	土桥镇	0.02	0.02	
大邑县	小计	0.19	0.19	
1	青霞街道	0.1	0.1	
2	悦来镇	0.09	0.09	
蒲江县	小计	0.36	0.36	
1	西来镇	0.2437	0.2437	
2	寿安街道	0.0163	0.0163	
3	鹤山街道	0.05	0.05	
4	朝阳湖镇	0.05	0.05	

四、创新示范

按照“典型引领、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的原则，开展高标准农田示范建设，围绕四川省“10+3”和成都市“4+6”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布局，充分运用两项改革成果，落实“三个做优做强”重大部署，以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为契机，着力打造“成德眉资”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和邛崃、大邑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以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市场化为方向，以大交通为依托，以现代化农业园区为载体，完善农田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增强防灾抗灾减灾能力，为成都市打造农业生产本底，提高粮油、蔬菜产能，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和“菜篮子”供给奠定良好基础。

（一）聚力打造“成德眉资”高标准农田示范区

成都与德阳、眉山、资阳毗邻融洽，区域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5~17℃，年降水量900~1200毫米，地理区位、产业基础等优势明显。围绕《成都都市圈发展规划》《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成德眉资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总体规划（2021-2025年）》等重要战略部署，以成都都市圈重要交通枢纽为依托，强化成都作为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构建极核引领、轴带串联、多点支撑的网络化都市圈空间发展格局，集中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都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为促进成德眉资同城化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针对平原区，实施格田整治和条田建设，科学确定田块耕作长度和宽度，满足农业机械作业；丘陵山地区，因地制宜推进梯

田建设，实施坡式梯田或隔坡梯田，合理归并田块、平整田面，配套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水保工程措施，梯田化率达到 90%。推广施用有机肥，强化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应用，深入推进“通水通路”工程，坚持“蓄-引”结合、“提-调”补充的水资源综合利用模式。推广“玉米-油菜、玉米-土豆”等轮作模式，积极发展种养循环模式。推进路网、田网建设，提高农田道路通达度。

围绕水稻、小麦、油菜、大豆、红薯、蔬菜等粮油（菜）产业，以邛崃、崇州、新都、都江堰、彭州、简阳、金堂等平坝和浅丘优质粮油、蔬菜生产区为重点，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建设“成内渝、成安渝、成遂渝”高标准农田示范带。

（二）邛崃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

邛崃市地处成都平原西部，位于成都市半小时经济圈，距成都中心城区约 65 公里，邛崃市约 89%的面积纳入成都市西控区。近年来，邛崃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成都市“三农”工作决策部署，抢抓“一带一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大战略机遇，紧紧围绕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落实，大力推进全市农业农村发展，先后获得全国制种大县、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全国第二批率先实现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等国家级荣誉。

邛崃市的天府现代种业园已成功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成为国家布局西南唯一的种业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是四川省“10+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中唯一的川粮油类省级现代种业园区和四川省“1+1+N”现代种业核心园区。邛崃市以天府现代种业园为载体，加大科技研发力度，建成科研基地 3000 亩、制种基地 3.5

万亩，建立了国家级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桑园优质粮油产业示范园。

邛崃市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统筹抓好耕地保护和种业创新，勇担国家粮食安全和川种振兴使命，加大建设投入，严控工程质量，扎实有效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十四五”期间，坚持以提升粮食产能为目标，以“两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坚持集中连片，整村整镇推进的统一布局理念，计划建设高标农田 12 万亩，确保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 36 万亩以上，实现高标准农田整区域推进，为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大邑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

大邑县位于成都平原西部，距离中心城区约 50 公里，东与崇州市交界，东南与新津区毗邻，西南与邛崃市相邻，是“成温邛”高速（快速）、“成蒲铁路”的重要连接点。按照“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目标定位，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根基，创新开展农商文旅体融合发展，塑造了美田弥望、茂林修竹的大地景观，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产业基础。先后获得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国家数字乡村建设试点县等荣誉称号。

大邑县坚持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农业经营机制创新、特色小镇建设和川西林盘保护修复、全程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相结合，助力粮油、绿色有机蔬菜、休闲农业等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大邑县现代农业（粮食）产业园成功创建省级五星农业园区，探索了“特色镇+林盘+高标准农田”的建设模式，推进田园变公园，吸引华侨城、朗基集团等资本落地，盘活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撬动社会资金 30 余亿元成功打造“南岸美村”“稻香渔歌”等高质量高品质的农商文旅体融合发展消费新场景。

大邑作为四川农业大县、成都平原精华灌区的核心区域县，近年来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发展现代农业“10+3”产业布局，依托成都市“米袋子”“菜篮子”强基行动方案，始终把稳定发展粮食生产作为“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坚持以“区域集中连片、项目集成整合、产村同步推进”的总体思路和“两轴三环三区”的建设布局，计划“十四五”期间建设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确保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 27 万亩以上，全面保护和提升耕地质量，保障和提升粮食生产能力，筑牢乡村振兴产业基础。

第五章 建设监管与保护利用

一、规范建设程序

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相关要求，坚持“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评价、统一上图入库”，规范开展项目前期准备、申报审批、招标投标、工程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监督检查、移交管护等工作。严把设计审批关，确保方案的科学、合理和可行。健全监管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行工程招投标和工程监理，实行定期调度制度和全过程监管。严格工程管理，认真履行高标准农田建设程序，落实各项建设管理制度，强化质量管控，加强技术指导和检查验收工作。落实质量管理终身责任制，积极推行政府部门质量监督、监理单位巡回监理、群众监督员跟踪监督和社会公示等制度模式组织实施，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二、严格质量管理

（一）严控建设质量。高标准农田规划要适应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合理规划建设布局，统一组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技术标准、操作规程组织施工，保证原材料、设施建设必须符合质量设计要求，保障施工质量。实现项目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建设标准和规范，建设过程要强化工程监理，全程做好监理记录并及时进行归档整理。工程完工后要严格执行验收标准，将实体工程质量作为验收重点，确保工程达标。

（二）提高耕地产能。通过施用农家肥、秸秆还田、合理轮

作等措施，改善不合理的施肥结构，提高化肥和水资源利用率，控制土壤硝酸盐的增长、水土养分流失、减少水体富营养化，减轻作物生理病害，控制重金属污染，促进优质无公害农业的发展。要及时跟踪监测项目区土壤理化性质、立地条件、养分状况等参数，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前后耕地质量等级变化情况进行评价，保障耕地生产力稳步提升。

（三）加强社会监督。尊重农民意愿，引导农民广泛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维护农民权益，发挥群众舆论监督作用。为保障农民知情权，实行项目信息公示制度，及时对外公示项目信息及进度，在项目区设立规范的公示牌，将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建设投资和建设单位等主体信息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三、规范竣工验收

（一）明确验收程序。按照“谁审批、谁验收、谁负责”的原则，根据现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在严格单项工程验收的基础上，以县为单位开展年度和规划期内的初步验收，由市级单位开展竣工验收，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及时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监测监管系统，验收结果逐级上报进行备案。县级初步验收由项目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组织。市级竣工验收由市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组织，也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二）及时建档归档。采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健全高标准农

田管理台账，及时做好项目建设前、建设中、竣工验收后形成的文字影像与图表资料、管理资料、项目财务管理资料等收集、整理、组卷和存档工作，全面掌握高标准农田建设基本情况和产出能力变化。建立高标准农田档案管理制度，及时将记载高标准农田建设过程的有关管理、技术等文件，以及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载体资料进行立卷归档，确保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实现高标准农田管理的数字化和信息化。

（三）科学评定质量等级。依据《耕地地力调查与质量评价技术规定》、《耕地质量等级》和《四川省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规范》等相关规定，开展耕地质量动态监测，跟踪监测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前后耕地质量等级变化，由相关部门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耕地地力和质量等级等进行评定。

（四）加强权属管理。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统计报表制度，定期进行信息的统计、汇总和上报。高标准农田建设前，查清建设区域内的土地权属现状，做到地类和面积准确，界址和权属清楚；调查了解土地权利人权属调整意愿，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合理编制权属调整方案，合理推进土地归并，稳妥解决土地权属争议和耕地地块细碎化问题。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应依法进行土地确权，办理土地变更登记手续，发放土地权利证书，确保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位置明确、权属清晰、地类正确、面积准确。

四、加强建后管护

（一）明确管护责任。完善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制度，按照“县负总责、乡镇监管、村为主体”的原则，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发挥村级组织、承包经营者在工程管护中的主体作用落实受益对象管护投入责任，引导和激励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参与农田设施的日常维护。签订后期管护合同，由管护主体对各项工程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维护，实现对基础设施的长期有效利用。

（二）健全管护机制。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建立健全日常管护和专项维护相结合的工程管护机制。调动村级组织、受益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专业管护机构、社会化服务组织等落实高标准农田管护责任的积极性，探索实行“田长制”、项目建管护一体化等方式，建立相应的奖励机制调动村级组织、受益主体落实高标准农田管护责任的积极性，探索多元化管护格局。

（三）落实管护资金。建立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合理保障机制，明确管护经费标准，认真落实运行管护经费。对公益性较强的灌溉渠系、喷滴灌设备、机耕路、生产桥、农田林网等，由地方政府根据实际情况适当给予运行管护经费补助。探索“财政补一点、水费收一点、群众筹一点”的多元化筹集管护经费机制，根据实际需要合理安排落实管护经费。

（四）创新管理模式。委托第三方管护，探索管护保险模式，将保险公司引入工程质量监督体系，实现双重监理，采取现场监

理、工作检查等方式保证监理工作高标准开展，完善在建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流程，实现“项目建设与工程管护机制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落实”。

五、统一上图入库

（一）完善信息平台。以土地利用现状图为底图，高效衔接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历史数据，规范新建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工作。依据现行技术标准，实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从立项到验收及使用的全过程信息上传入库，统一数据结构、文件格式、命名规则等数据要求，确保入库信息完整。

（二）深化动态监管。综合运用现代化技术手段，依托全国农田建设综合监测监管平台，实时完善市、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一张图”，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信息及时、全面、准确录入监测监管系统，确保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及时上图入库。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全面动态掌握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建后管护、土地利用及耕地质量等级变化情况。

（三）加强信息共享。推动落实国务院关于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要求，完善市、县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推进农田建设、保护、利用信息的互通共享。逐步实现高标准农田建设信息实时查询、对比、统计、分析，做到有关信息互通共享、科学利用，全面满足管理需要。

六、严格保护利用

（一）强化用途管控。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及时划为永

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严格耕地占用审批，经依法批准占用高标准农田的，要及时补充，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二）加强农田保护。推行合理耕作制度，实行用地养地相结合，保障耕地生产力，确保可持续利用。由于自然灾害损毁的高标准农田，要纳入年度建设任务，及时进行修复或补建。

（三）坚持良田粮用。引导高标准农田集中用于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生产，鼓励“稻鱼综合种养”等间混套作模式，实现稳粮增收、保障粮食安全和农民合理收益。注重推广绿色生态循环发展模式，利用田边、地角、坡坎和零星土地发展田坎玉米、大豆，确保粮食安全与农民增收致富两不误。

第六章 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新建高标准农田亩均预计可提高粮食综合产能 100 公斤左右、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亩均预计提高粮食综合产能 80 公斤左右，节水、节能、节肥、节药、节劳效果显著。建成后，耕地地力平均提高 0.2 个等级以上，亩均每年节本增效 200~300 元。规划实施后，每年可增加粮食综合产能 3.5 亿斤左右，有效促进农民增收。

二、社会效益

（一）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预计到 2030 年我市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 45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粮食安全、粮食基本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高标准农田建设可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粮食生产能力和防灾抗灾减灾能力。通过土地平整、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土壤改良等工程措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轮作绿肥等措施，土壤有机质含量将大幅提高，继而保障粮食安全和增加粮食产量。

（二）推动农业高效发展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新装备的示范推广创造有利条件，将促进良种、良法、良田、良制的有效结合，提高规划区农业科技水平，推动全市传统农业的改造和产业升级、促进现代农业发展。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将形成

较完善的田间道路系统和农田灌排系统，显著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大幅度提高机械化程度，全面改善耕地质量，大大提高耕地产出率，有效促进农业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经营，加快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三）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

高标准农田建设将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规模经营提供良好条件，发展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生产的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和社会化。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大量中低产农田将得到改造，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提高农业竞争力，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增进广大农民群众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调动农民种粮的积极性。

三、生态效益

（一）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

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通过衬砌渠道、配套田间水利工程、新建与改造机电排灌站、推广喷滴灌等措施，可加快流速、减少渗漏、节约用水，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和灌溉效率；通过修建农田排水沟渠等措施，可排除过高地下水，保障农田灌溉水质达标。高标准农田建设对改善区域内水资源供需平衡状况，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将起到积极的优化作用。建成后，有效提高耕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可提高10%以上，缓解农业发展水土资源的约束，有效减少农田水土流失，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土壤肥力，改善农田小气候，可减轻对化肥和农药的依赖，同时通过推广应用科学施肥、秸秆还田、病虫害综合防治等技术，推广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降低化肥和农药的使用量，提高化肥和农药的使用效率，这些保护措施，将大大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农业面源污染监测预警体系，强化监测手段，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监测预警，加快实施化肥农药减施替代措施，推广精准化施肥、施药等环境友好型农业生产技术，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建设后，项目区化肥用量减少 10%以上，有效减少农业污染，防治土壤酸化、土壤潜育化、次生盐渍化和水土流失，改善耕地土壤质量，农村生态环境将会有明显改善，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型生态农业建设。

（三）提升农田生态功能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土壤肥力，改善农田小气候，防风固沙，因地制宜构建生态沟渠、道路和农田生态防护工程。在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同时，结合新农村建设的实际需要，加强道路建设，改善农村环境，使规划区内的沟河能排、能灌，水质清澈，空气清新。高标准农田建设将改善区域内水资源供需平衡状况，在维护农田生态平衡的同时，实现农村生态功能的优化，在保障和改善农田生态环境的基础上，为乡村生态宜居提供绿色屏障。

第七章 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

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省政府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规划布局、建设标准、组织实施、验收考核和上图入库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切实增强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各项工作。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强化统筹协调和部门协作，抓紧制定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实施的具体措施。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加强对高标准农田的指导和协调，明确农田建设工作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注重协调联动，建立健全“政府领导、农业农村部门牵头、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强化队伍体系，将农田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抓好制度完善

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等国家、省和行业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加快构建分区域分类型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体系，健全耕地质量监测评价标准和制度，统一规范工程建设、监督管理、技术服务等相关制度要求。根据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有关制度规定，建立健全管护制度，进一步规范主管部门、各类责任主体在管护工作中的职责，明确管护经费保障来源以及管护标准。充分考虑当地的水土资源状况、农业发展布局等相关要素，分区分类施策，全面建立完善相应制度办法，细化

项目管理流程，实现规范化管理。

三、强化资金保障

各地要将高标准农田建设纳入本级社会发展规划和各相关专业规划，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农田建设作为重点事项，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标准和成本变化，合理保障财政资金投入，建立健全农田建设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各相关部门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财政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持，市级财政每年安排农田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支持，为规划期内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完成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各区（市）县政府要根据年度实施计划，研究制定资金统筹整合具体方案，有效整合各类农田建设项目资金，合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做到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调动社会组织及个人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积极性；运用市场机制及互联网平台，鼓励和吸引金融资本、民间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尊重农民意愿，鼓励和引导项目区的农户通过筹资投劳参与农田建设，提升农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参与度。

四、强化队伍建设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服务体系队伍建设。农业农村部门全面履行好农田建设统一管理职责，各个部门密切配合，做好规划指导、资金投入、新增耕地核定、水资源利用管理、金融支持等工作。积极配备与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相适应的农田建设技术骨干，通过专业技术培训，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行业管理能力与技术服务水平，打造高标准农田建设专业化人才队伍，实

行因事设岗、以事择人。

五、加强监管考核

建立健全“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的任务落实机制，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监管考核制度，加强对任务区（市）县项目的日常监管和跟踪指导，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督促责任主体抓好整改落实。结合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等工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实行奖优罚劣，鼓励各地补短板抓落实。坚持把廉政建设放在首位，加强风险防控，严肃廉政纪律，严格跟踪问责，对履职不力、失职渎职以及违规违纪问题，依规依纪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切实防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确保项目安全、资金安全、队伍安全。

六、加大技术支撑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需要与之相关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研发，为规划实施提供科学支持。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推广新技术、新方法，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开展科学研究，组织科技攻关，力争有所突破。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合作，鼓励农田建设区域内各类创新主体建立创新联盟，投入农田建设工程、农艺、生物、管理科技创新，选择一批先进的产品、技术，在整区域推进、绿色农田、数字农田示范项目区优先试点、推广。吸收引进和大力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技术，加强工程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的集成和应用，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提升项目建设管理水平。

附件 1

成都市 2021-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库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成都市	147 个	241.78	131.97	109.81	8.95	
四川天府新区	小计	4.98	4.57	0.41	0.67	
1	成都天府新区新兴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22	0.22			新兴街道柏杨、井坝村
2	四川天府新区新兴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	0.7		0.15	新兴街道茅香村、梅家村、百合村、白沙社区、简华村
3	四川天府新区正兴、煎茶、永兴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	1.6		0.1	正兴街道官塘村、火石岩村，煎茶街道尖山村、鹿溪河村、沿溪村、茶林社区，永兴街道丹土村、红花村、井堰村、天福社区、南新村
4	四川天府新区籍田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55	0.55		0.1	籍田街道红五村、铧炉村、粮丰村、西安村、长征村、黄堰村、石庙村、合力村、清华村
5	四川天府新区兴隆、太平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8	0.8		0.16	兴隆街道刘家坝村、斑竹村、天明社区、瓦窑村，太平街道合江场社区、鹿林村、天灯村、二郎村、鹿溪村、南天寺村
6	四川天府新永兴、籍田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41		0.41	0.06	籍田街道清华村、粮丰村、西安村、铧炉村，永兴街道丹土村、红花村
7	四川天府新区籍田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	0.7		0.1	籍田街道黄堰村、大林社区、水池村、合力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成都东部新区	小计	14.21	9.51	4.7	0.6	
1	成都东部新区董家埂镇、养马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2			董家埂镇高家湾村、深洞村、大屋沟村、天星堰村、五马桥村、尊恭村、小河村、付家坪村, 养马街道先进村、顺江村、熊家篇村、三元社区
2	成都东部新区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0.3	壮溪镇马家祠村、光华社区、民权村
3	成都东部新区董家埂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董家埂镇小河村、付家坪村、五马桥村
4	成都东部新区福田街道、丹景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93	1.93			福田街道石圣村、大古村、金家坝村、龙游村、桅杆坝村, 丹景街道新场村、保安村、全安村、张家沟村、花苞村、陈河村、同意村
5	成都东部新区芦葭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2			芦葭镇民乐村、仁里村、三清庙村、万角村、十里村、枇杷村、建安村、英明村、共乐村、藕塘村、岳王村、黄楠村、芦葭社区、清风社区
6	成都东部新区石板凳街道、石盘街道、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8	1.58			石板凳街道菜子村、岩店村、观音村、高河村, 石盘街道三合堰社区、谢家祠村、艳丰村、河嘴村、付家祠村、小班竹、白塔村、四方碑村, 壮溪镇高产村、工农村、马家祠村、光华社区、民权村
7	成都东部新区海螺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		2	0.3	海螺镇互利村、两河村、万年社区、力量村、青龙村
8	成都东部新区高明镇、贾家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		1		高明镇高明社区、白金社区、高塔村、农丰村、桅杆村, 贾家街道二道桥村、竹林村、顺城社区、高坡社区、健康社区
9	成都东部新区玉成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1		1.1		玉成街道松林湾村、高田村、秀才沟社区、涌泉村、赵家山村、回龙村、斑竹湾村
10	成都东部新区草池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6		0.6		草池街道石梁村、八仙村、勤耕村、五爱村、长河、崔家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龙泉驿区	小计	3.2	3.2	0	0.29	
1	龙泉驿区东安街道、西河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22	0.22		0.1357	东安街道洪河村、蒲草村, 西河街道两河村
2	龙泉驿区洪安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6	1.56		0.04	洪安镇三村、洪福村、永丰村、土门村、红光村、文安社区
3	龙泉驿区同安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2	0.2		0.1	同安街道丽阳社区
4	龙泉驿区西河街道(锦绣天府)农田建设项目	0.9	0.9			西河街道锦绣村、大龙村、两河村
5	龙泉驿区洛带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32	0.32		0.0143	洛带镇柏杨村、岐山村
青白江区	小计	10.59	6.08	4.51	0.91	
1	青白江区城厢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	1.5		0.78	城厢镇壁峰社区、联兴村、十五里社区
2	青白江区弥牟镇、姚渡镇、清泉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96	0.96		0.13	弥牟镇狮子村、火星社区、曙光村、白马村, 姚渡镇西江村、东方社区, 清泉镇逍遥坪村
3	青白江区大同镇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32	0.32			大同镇同福村、界牌村
4	青白江区城厢镇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	0.6			城厢镇龙潭村、十五里社区、玉龙村、沿沱村、十八湾村
5	青白江区姚渡镇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2	2.2			姚渡镇牟池塔村、西江村、东方社区、红瓦店社区、光明村、凉水村、梁湾村、龙王社区、卢稿村、天平堰村、姚家渡社区
6	青白江区清泉镇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2	0.2			清泉镇龙顺村、五里坝社区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7	青白江区福洪镇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3	0.3			福洪镇壁山村、陈家湾社区、龙王村
8	青白江区姚渡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56		1.56		姚渡镇东方社区、光明村、凉水村、梁湾村、龙王社区、芦稿村、马坪村、清平村、天平堰村
9	青白江区清泉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73		1.73		清泉镇北宁村、花园村、桔丰村、廖家场社区、龙顺村、牌坊村、五爱村、五桂村、西坪村
10	青白江区福洪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22		1.22		福洪镇上元桥社区、金星村、三元村、杏花社区、油坊村、字库社区
新都区	小计	8.07	4.02	4.05	0.28	
1	新都区新都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	0.6		0.03	新都街道杨河社区、观西村
2	新都区新都街道、新繁街道、斑竹园街道、军屯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2		0.08	新都街道议团村、新店子社区、观东村、高筒社区, 斑竹园街道金和社区、三河村、安桥村、华桂村、北星村, 军屯街道清江村、金牛村, 新繁街道清河村
3	新都区石板滩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石板滩街道木兰社区、韩娥社区、门坎坡社区、农和社区、清水塘社区
4	新都区新都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42	0.42			新都街道泰兴社区
5	新都区军屯镇新民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65		0.65	0.04	军屯镇东林村、九堰村
6	新都区新繁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7		0.7	0.04	新繁街道新石村、清镇村
7	新都区斑竹园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65		0.65		斑竹园街道竹友社区、福田社区、公益社区
8	新都区新繁街道农安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2		1.2	0.05	新繁街道蠡水村、同裕村、锦河村、同心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9	新都区军屯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		0.5	0.04	军屯镇深水社区、文昌社区
10	新都区清流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35		0.35		清流镇顺河社区
温江区	小计	1.11	1.11			
1	温江区万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31	0.31			万春镇高山村、鱼凫村、和林村
2	温江区永宁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5	0.5			永宁街道八角社区、城武社区、杏林社区、天王社区
3	温江区公平街道、和盛镇、寿安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3	0.3			公平街道分水惠和社区, 和盛镇东官寺社区, 寿安镇复兴社区、东岳社区、岷江社区
双流区	小计	5.15	3.5	1.65	0.26	
1	双流区彭镇、黄水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38	1.38		0.24	彭镇鲢鱼社区、永和村、舟渡村、临江村, 黄水镇杨公社区
2	双流区黄甲街道、黄水镇、永安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2	1.12		0.02	黄甲街道八角社区, 黄水镇桂花村, 彭镇金河村, 永安镇景山村
3	双流区彭镇、永安镇、黄龙溪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彭镇合水村、金桥社区、岷江村, 永安镇景山村, 黄龙溪镇嘉禾村
4	双流区黄水镇、永安镇、彭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		0.5		黄水镇文武社区、扯旗社区
5	双流区永安镇、黄龙溪镇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43		0.43		永安镇双坝村, 黄龙溪响水村
6	双流区黄龙溪镇、彭镇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72		0.72		黄龙溪镇东岳村, 彭镇昆山村、沿河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郾都区	小计	5.28	3.04	2.24	0.01	
1	郾都区郾简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84	0.84			郾简街道濂溪村、景岗村、长乐村
2	郾都区德源街道、友爱街道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	0.7			团结街道白马村, 德源街道馨美社区, 友爱镇青冈村、弥陀村、何家场社区, 唐昌镇战旗村
3	郾都区走马河、柏条河流域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	1.5		0.01	德源街道永光村、和众村、东林村、平城村, 唐昌镇平康村、钓鱼村、长林村
4	郾都区安德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4		0.54		安德街道棋田村、广福村、红专村
5	郾都区唐昌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4		0.4		唐昌镇火花村、西北村
6	郾都区红光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3		0.3		红光街道汉姜村、白云村
7	郾都区德源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		0.5		德源街道东林村
8	郾都区三道堰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		0.5		三道堰镇古城村
新津区	小计	7.69	4.69	3	0.11	
1	新津区花源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	1.4		0.03	花源街道花源社区、东华村、杨柳村, 普兴街道山河村、柳江村
2	新津区花桥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89	0.89		0.02	花桥街道筒车村、马王村、长春村、蔡湾村、花源街道长乐村
3	新津区宝墩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	1.2		0.06	宝墩镇龙马村、宝墩村、董大桥村, 兴义镇杨牌村、先寺村, 永商镇季河村、永兴社区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4	新津区普兴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	1.2			普兴街道五星村、顺河村、岳店社区, 安西镇新漕村、安西村
5	新津区农博园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		3		宝墩镇董大桥村、龙马村、张场社区, 兴义镇纪碾村、先寺村, 安西镇新漕村、方兴社区、白鹤村、安西社区, 花桥街道方井村、焦严村, 花源街道共和村、东华村、花源社区
简阳市	小计	44.79	24.34	20.45	1.72	
1	简阳市镇金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	4		0.33	镇金镇赵家社区、小湾村、河坝村、二郎村、镇金社区、南山坳村、牌坊村、黄家厅村、红庙山村
2	简阳市三星宏缘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	1.5			三星镇三沟村、柑子村、同合社区、宏缘镇矮桥村
3	简阳市青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5	0.65			青龙镇银洞村、新堰村
4	简阳市平泉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2		0.2	平泉街道梓桐村、白杨村、高坪村、太阳、五星村
5	简阳市雷家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6	6			雷家镇望水寺村、石岩寺村、九龙滩村、金家社区、团山社区、高桥村、黑水寺村
6	简阳市江源镇云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79	4.79		0.2	江源镇江源社区、花朝村、和睦村、顺源村、老鹰村、五洞村、芦稿村、石泉村、团岭村、红旗社区、丰产村, 云龙镇楷木村、庄园村、翻身村、中峰村
7	简阳市镇金镇赵家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5		1.5		镇金镇老龙村、干家沟村、朱家村、三里埂村
8	简阳市踏水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98		1.98		踏水镇泉水村、店子村、发展村、柏杨村、踏水社区
9	简阳市三合镇杨家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3		2.3		三合镇塘坝村、石马井村、沙河村, 杨家镇长安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10	简阳市青龙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6.62		6.62		青龙镇明星村、水井村、联合村、极乐村、青龙观社区、大松树村、粮丰村、芋河村
11	简阳市宏缘镇施家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19		3.19	0.2	宏缘镇大堰村、金盆村、人民村、红沙村、渡口社区，施家镇裕丰村、金玉村、龙凤村
12	简阳市禾丰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31		2.31	0.22	禾丰镇安全村、蒋家桥村、丙灵村、农云村、民胜村、农民村、普安社区、接龙社区、连山村
13	简阳市射洪涌泉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55		2.55		涌泉镇文会村、凉塘村、同德村、石柱村、崇心村、清河村、齐心村，射洪坝街道长顺村、裕民村、新合社区
14	简阳市平武镇禾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9	1.9		0.57	平武镇高坡村、高店村、木桥村；禾丰镇禾丰社区、元吉社区、翰林村、碑垭村、火盆村
15	简阳市三合石钟平泉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1	2.1			三合镇马骡村、民安村、石马井村，石钟镇酸枣村、古佛庵村、观音寺村，禾丰镇太山村，平泉镇铁佛村、石盘村
16	简阳市禾丰江源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	1.4			禾丰镇团林坝村、玉清村、柿子沟村、南山村、林场村，江源镇月湾村、强民村、同乐村、慈堰村
都江堰市	小计	13.22	3.82	9.4	0.1	
1	都江堰市聚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7	1.7			聚源镇花田社区、普星村社区、界牌社区、崇义社区、三坝社区、龙泉社区、江安社区、界牌社区
2	都江堰市天马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5	0.75		0.05	天马镇仙鹤社区、圣寿社区、南店社区、新民社区、金胜社区
3	都江堰市石羊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2	0.62		0.05	石羊镇竹瓦社区、广益社区、书院社区、古城社区、卫星社区
4	都江堰市青城山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5	0.5			青城山镇欣禾社区、石桥社区、民兴社区、新桥社区
5	都江堰市玉堂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25	0.25			玉堂街道九龙社区、红旗社区、梅花社区、新益社区、永胜社区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6	都江堰市聚源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3.5		3.5		聚源镇海云社区、桂桥社区、芭桥社区、新华社区、双土社区、飞桥社区、迎祥社区、羊桥社区、大合社区
7	都江堰市天马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4		4		天马镇向荣社区、建华社区、金华社区、金玉社区、二郎社区、金陵社区、桂花社区、新民社区、圣寿社区、金胜社区、南店社区、胥家社区、驾虹社区
8	都江堰市石羊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4		1.4		石羊镇水月社区、同乐社区、顺江社区、鹤鸣社区、古城社区、徐渡社区、马祖社区、七里社区、柳顺社区、柳街社区、集祥社区、清水社区、皂角社区
9	都江堰市青城山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5		0.5		泰安社区、卉景社区、官田社区、东义社区、成青社区
彭州市	小计	16.72	12.56	4.16	0.04	
1	彭州市敖平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4	3.74			敖平镇白塔村、凤泉村、鹤泉村、星河村、兴平村、紫音泉村、友谊村、敖家场社区、兴平村
2	彭州市濛阳、九尺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89	3.89			濛阳街道金凤村、汉王村、百兴村、宝石村、春泉村、罗万社区, 九尺镇金沙社区、石泉村、青雀村、升平社区、广山村、龙福村
3	彭州市丽春、隆丰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21	2.21		0.04	丽春镇碧鸡村、君平街社区、天鹅村、元义村、景林村, 隆丰街道岚锦村、万皇村、九龙村、润林社区、九九村、银定村、玉皇村
4	彭州市葛仙山、桂花、丹景山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8	2.08			葛仙山镇楠杨社区、普红村、云居村、楠林社区、官仓村, 桂花镇桂花社区、三圣村、双红村, 丹景山镇新春村、武备村
5	彭州市天彭、致和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4	0.64			天彭街道白马社区、利安社区、雷音村, 致和街道花土村
6	彭州市九尺镇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	1.6		1.6		九尺镇玉源社区、鹿鹤村、金鼓村、双土村、高林村、永兴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7	彭州市濛阳街道、致和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56		1.56		濛阳街道白土河社区、桂桥社区、电光村、戊寅村、天王村、清江社区、泉沟村、双林村、元胜村、圆石村,致和街道东远社区、和兴村
8	彭州市敖平镇、葛仙山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		1		敖平镇凤泉村、鹤泉村、兴平村、星河村、紫音泉村,葛仙山镇楠林社区、官仓村、楠林社区、楠杨社区、普红村、群柏村
邛崃市	小计	25.21	9.76	15.45	1.92	
1	邛崃市桑茶路沿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1	2.1		0.321	文君街道黄鹤村,固驿街道南京村,孔明街道太阳社区、郭山村,桑园镇西禅社区、张坝社区、和乐村,平乐镇禹王社区、骑龙村,夹关镇王店社区、拴马村、龚店村,大同镇李桅村
2	邛崃市优质粮油片区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65	0.65			临邛街道马桥村,高埂街道高桥社区、和平村、光明村、火星村
3	邛崃市临济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1	2.01		0.219	临邛街道葫芦村、红旗村、柏树村、凤凰社区,平乐镇安乐村、花楸村、马流村,夹关镇王店社区、草池村,临济镇黄庙社区、瑞林村、寨沟村、万福村,大同镇马湖村、钟山社区,孔明街道姜殿村
4	邛崃市高埂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96	1.96		0.26	羊安街道汤营社区,高埂街道斜江社区、园林村、火星村、共富村、英汉社区,固驿街道仁寿社区、柏林桥村、公义村
5	邛崃市临邛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4	2.04		0.16	临邛街道盘陀村、晨阳村、金鹤村、关家村、马桥村,桑园镇高店村、向阳村、童桥村、太山村、古坪村,文君街道南江村
6	邛崃市大同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0.08	大同镇周沟村、景沟村、李桅村、白象村,平乐镇青华社区、关帝村、金河社区
7	邛崃市羊安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59		3.59	0.12	羊安街道回龙社区、榆树社区、两河村、民乐村、大塘村、牟礼社区、永丰社区、赵塔村、白杨村,固驿街道凤林村、迎祥村、兴贤社区、开元村
8	邛崃市高埂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95		1.95	0.04	高埂街道斜江社区、英汉社区、园林村、共富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9	邛崃市桑园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14		2.14	0.27	桑园镇黑虎村、中田村、向阳村、童桥村、太山村、凤仪村、周场村、陈院村、干塘村、马鞍社区
10	邛崃市临邛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59		2.59	0.16	临邛街道前进社区、凤凰社区、金鹅村、关家村、华山村、马桥村、红旗村
11	邛崃市固驿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9		2.9		固驿街道春台社区、仁寿社区、花园村，高埂街道高桥社区、和平村、光明村、高埂村
12	邛崃市西部山丘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28		2.28	0.29	孔明街道太阳社区、丰收村、酒源社区，火井镇银台山村、状元村，南宝山镇桃花社区、马岩村、川王村，大同镇钟山社区、周沟村、白象村，平乐镇安乐村、马流村、洗马社区、关帝村、金河社区，天台山镇何场村、毛河村、沙坝社区、高兴村、靖口村
崇州市	小计	14.97	4.98	9.99	0.06	
1	崇州市崇阳街道、怀远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5	2.5		0.03	崇阳街道高墩村、小罗村、白石村、永安村、石埂村、东泉村，怀远镇黎店村、玉圭村、德通村、定江桥社区、共和村、黄鹤村、天泉社区、富丽村、龙潭村，廖家镇全兴村，元通镇花果山社区
2	崇州市大划街道、隆兴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98	0.98		0.03	大划街道崇镇社区、石桥村，隆兴镇中和社区、灵通村、千功村
3	崇州市三江街道、羊马街道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1			三江街道蒙渡村、沿河村，羊马街道安阜社区，白头镇甘泉村，道明镇协和社区
4	崇州市白头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5	0.5			白头镇桂花村、东风村、甘泉村
5	崇州市道明镇、怀远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39		3.39		道明镇东岳社区、龙黄村、顺交村、双凤村、济民村、升平村、白马社区、乌尤村、新华村、天民村，怀远镇先锋村、黎店村
6	崇州市白头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66		1.66		白头镇高笕村、和乐社区、三洞村、安顺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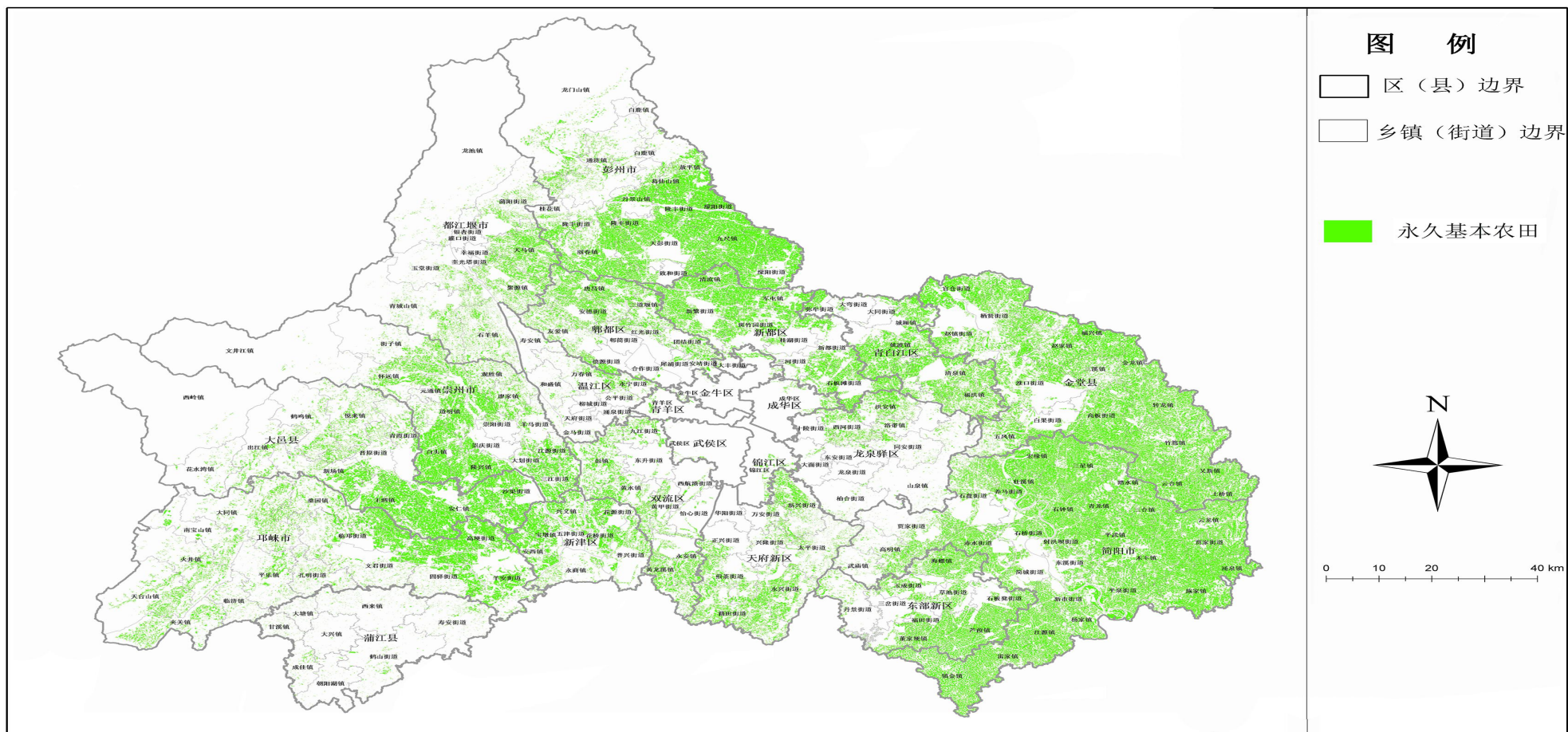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7	崇州市江源街道、三江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94		1.94		江源街道邓公村、崇福村、桅杆村、石鱼村、唐兴社区、大庙村、文观村,三江街道宋桥村、王桥村
8	崇州市隆兴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		3		隆兴镇香樟社区、青桥村、黎坝村、顺江村、文锦社区、中和社区、梁景村
金堂县	小计	38.16	17.75	20.41	1.43	
1	金堂县三溪镇、竹篙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2	1.12			三溪镇长林村、黑凤寺社区,竹篙镇广兴社区、桂花湾村、龙兴村
2	金堂县赵家镇、淮口、官仓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2	4.2			赵家镇莲墩社区、平水桥社区、翻山堰社区,淮口街道龚家村、白云村、团结社区,官仓街道中孚社区、双凤社区、爪龙溪社区、花牌坊社区、清江社区、玉皇山村、荣华社区、双堰社区、红旗村,赵镇街道桐子园社区、观音山社区、石子岭村、石槽堰社区,栖贤街道盐井社区、尖山村、梨花沟村,白果街道高云社区、罗盘村、古堰村,五凤镇金凤社区、金箱村,福兴镇东坝社区、积善村、双宏村
3	金堂县金龙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5	3.5		0.12	金龙镇良园村、金龙社区、净音寺村,高板街道平安桥社区、石龙社区、大禹村、五盛村,福兴镇龙河社区、三合碑社区
4	金堂县又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3	1.3		0.02	又新镇永乐社区、油坊堰村、万安村
5	金堂县土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	0.7		0.02	土桥镇朝阳社区、永兴社区、平山村
6	金堂县云合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8	1.8		0.12	云合镇金鸡山村、磨盘村、云桥社区
7	金堂县高板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16	2.16		0.2	高板街道杨溪村、东岳村、金钱寺村、鸿河村、三岔河村、石桅子社区、高龙社区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8	金堂县金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9	1.19		0.17	金龙镇高梁村、河源村、谢杨坝村
9	金堂县竹篙镇高标准农田项目	0.73	0.73		0.12	竹篙镇金华村、半边街村
10	金堂县白果镇高标准农田项目	1.05	1.05		0.12	白果镇五通村、红石板社区、回龙桥社区
11	金堂县又新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36		1.36		又新镇蔡家河社区、祝新村、净乐社区、宝鼎村
12	金堂县高板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1.33		1.33	0.13	高板街道小米塘村、玉亭村、同善村、平安桥社区
13	金堂县转龙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4.7		4.7		转龙镇桂龙社区、兴隆社区、龙灯桥村、桑园村、大桥村、神仙桥村、松柏村、古顶村、白果湾村
14	金堂县云合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33		2.33		云合镇云桥社区、白象村、石河村、黄鹤村、天元村、三桥村
15	金堂县栖贤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25		2.25		栖贤街道星月村、四方村、双龙桥村、岳公社区、三学寺村
16	金堂县官仓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32		2.32		官仓街道白马泉社区、红旗村、玉皇山村、双凤社区、爪龙溪社区
17	金堂县竹篙镇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52		3.52	0.41	竹篙镇凤凰社区、八棵松村、何家沟村、和平村，土桥镇梁家沟村、花果村、金壶村、湖包村
18	金堂县赵家镇片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6		2.6		赵家镇碧山村、金山村、三烈社区、天星洞村，福兴镇田堰社区、棠湖社区
大邑县	小计	19.59	10.8	8.79	0.19	
1	大邑县永济堰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2	1.2			安仁镇蔡山社区、双合社区、泉水社区、白鹤村、三河社区、合江社区、万石社区、新福村，沙渠街道万延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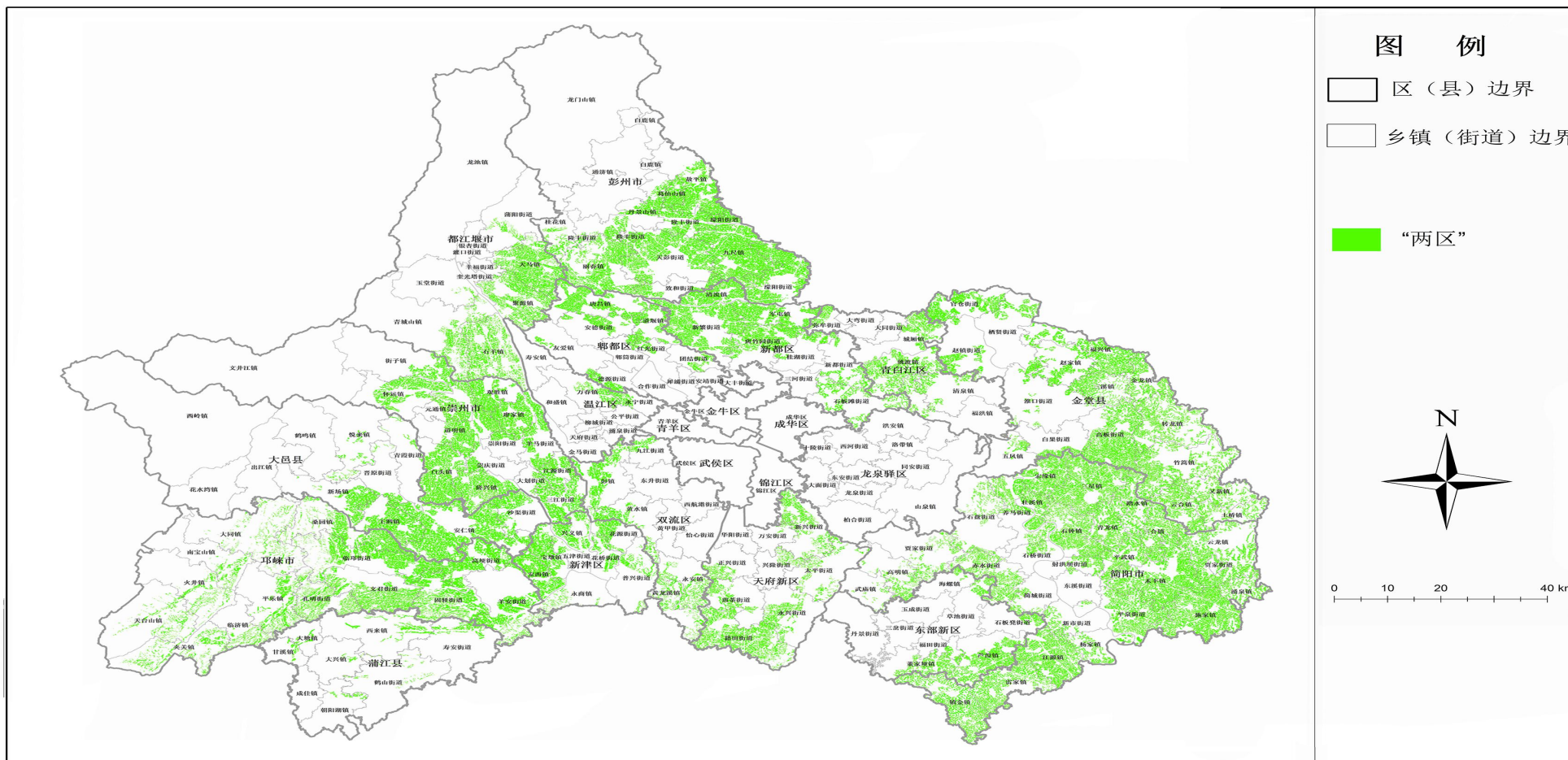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2	大邑县西河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3	1.03			晋原街道盐店村、王泗镇庙湾村、飞羊村、尚河村
3	大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王泗镇、新场镇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	3.7			王泗镇五家社区、尚河村、静林村、三柏村、新庆社区,新场镇龙桥村、李安村、灯笼社区、丰都社区、同心村,安仁镇韩延社区、柏家村、新福社区、五合村、铁溪村,沙渠街道蔡场社区、云南社区、董场社区
4	大邑县悦来镇、青霞街道、晋原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34	2.34		0.19	青霞街道锦屏社区、龙凤社区、洞口社区、晋王社区、洞口村,悦来镇玉金社区、金星社区、夹石村、龙泉社区、民集村、屏江社区,晋原街道友谊村、黄土村、金龙村、新乐村
5	大邑县邛江镇、鹤鸣镇、安仁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53	2.53			邛江镇虎岗村、华山村、马桥村、三元场村、上坝村、太平社区、下坝社区、香桂村,鹤鸣镇大坪村、联合村、两河口社区、牟家营社区、新民村、忠孝村,安仁镇齐埝社区、新团社区、五星社区、长福社区、白马村
6	大邑县王泗镇、安仁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7		2.7		王泗镇庙湾村、永乐村、白衣村、三岔社区、七一村、东升村,安仁镇元兴社区、陈河社区、新华社区
7	大邑县安仁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3.24		3.24		安仁镇高山社区、赵善村、汪安社区、唐场社区、蒲墩村、泉水社区、昌盛社区
8	大邑县安仁镇、青霞街道、沙渠街道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2.85		2.85		安仁镇虹桥社区、香林社区、复兴社区、永兴社区、广贤村,青霞街道梓潼村,沙渠街道祥龙社区、龙冠社区、双河村
蒲江县	小计	8.84	8.24	0.6	0.36	
1	蒲江县玉溪河灌区蒲江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	1.5		0.23	西来镇高桥社区、大田村,鹤山街道狮子树村、体泉村
2	蒲江县朝阳湖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42	0.42			朝阳湖镇白云村,大塘镇双石村

区(市)县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万亩)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建设地点	
		合计	其中:			
			新建面积			改造提升面积
3	蒲江县鹤山街道、寿安街道、西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6.32	6.32	0.13	鹤山街道狮子树村、体泉村、铁溪村、龙头村、金沟村、白塔村、西河村、张塘村、齐心社区、梁江社区、红合村,西来镇铁牛村、铜鼓村、复兴社区、彭河社区、敦厚社区、白马村、马福村、福田村、石桥村、临溪社区、大田村,寿安街道吕石桥村、元觉村、南锋村、松华社区、五会村、插旗山村、青龙社区、丝栗村、石马村、长秋村、五星社区、金家村	
4	蒲江县西来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0.6	0.6		西来镇铁牛村、临溪社区、两河村、白马村、马福村、石桥村、福田村和高桥社区	

成都市永久基本农田分布图



成都市“两区”分布图



成都市 2021-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布局图

